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

地址：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

承辦人：邱建智

電話：(02)2312-6973

傳真：(02)7726-7382

電子信箱：ccchiu@mail.coa.gov.tw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23日

發文字號：農資字第10901521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簡章 (109042700022_109年度農業知識懶人包設計競賽簡章.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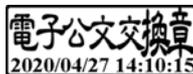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會「109年度農業知識懶人包設計競賽活動簡章」1份(如附件)，請貴校協助宣傳及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報名參賽，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會為鼓勵青年學子創意發想，於本年度舉辦農業知識懶人包設計競賽活動。邀請擅長資訊整理、歸納及平面設計的好手們，運用農業知識入口網站內豐富多元的資料，設計農業知識懶人包，使民眾更容易瞭解農業知識。
- 二、本年度競賽於5月1日開始網路報名，請參閱活動官網<https://kmweb.coa.gov.tw/event/109kmdesignaward/>相關說明。

正本：公私立大專院校、公私立高中職

副本：冠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附件)



收文文號：109000451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9 年度農業知識懶人包設計競賽
活動簡章
KM Design Award



目錄

一、活動目標.....	1
二、主辦單位.....	1
三、參加對象.....	1
四、主題範疇.....	1
五、活動時程.....	1
六、報名資格.....	2
七、活動流程.....	2
八、繳件規範.....	4
九、評選辦法.....	5
十、獎項.....	6
十一、注意事項.....	7

一、活動目標

農業知識入口網擁有 141 個農、林、漁、畜相關的主題館，為讓大眾能夠更快速便利獲取知識，特別舉辦 109 年度農業知識懶人包設計競賽徵件活動 Knowledge Management Design Award (以下簡稱 KM Design Award)，邀請擅長資訊整理、歸納及平面設計的好手們，靈活運用網站內豐富多元的資料，設計主題館知識懶人包，使民眾更輕鬆吸收農業知識。

二、主辦單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三、參加對象

- (一) 一般民眾
- (二) 高中職、大專院校學生

四、主題範疇

參賽者於活動網頁－「主題館選單」(<https://kmweb.coa.gov.tw/event/109kmdesignaward/list.php>)中，選擇一個主題館，參考選定之主題館網頁為題材內容，進行資料萃取、統整、編排，設計並製作出能在三至五分鐘內，可介紹該主題館的懶人包圖片內容。

五、活動時程

- (一) 線上報名投稿
自 109 年 05 月 01 日起至 109 年 05 月 31 日止。
- (二) 網路人氣票選
自 109 年 06 月 03 日起至 109 年 06 月 30 日止。
- (三) 得獎公告
預計 109 年 07 月底。

六、報名資格

(一) 社會組

凡持中華民國身分證或中華民國核發之居留證之個人、公司、團體，皆可參加本賽。

(二) 學生組

凡是台灣在學之大專院校、高中職學生，26歲以下(含26歲)持中華民國身分證或中華民國核發之居留證之個人、班級、團體皆可參加本賽。須拍照或掃描上傳大專院校或高中職個人在學學生證之正反影本。

(三) 團體報名如係2人以上(含)合力創作，亦請協調其中1人作為代表人完成報名，並於報名時勾選團體報名，填寫團隊名稱及隊員姓名，最多可填報3人(含代表人)。

(四) 報名後一律不接受更換組別，跨組或誤選組別致失去作品競爭力，責任由報名者自行負責。

(五) 曾經被公開展出或曾經參加其他任何比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參加本活動，違者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

七、活動流程

採取網路報名，活動網頁

(<https://kmweb.coa.gov.tw/event/109kmdesignaward/>)

(一) 線上報名

完成稿件後，請至活動網頁登入農業知識入口網會員帳號

(若還未擁有農業知識入口網會員帳號，請先註冊申請新會員帳號)，於「報名及上傳作品」(<https://>

kmweb.coa.gov.tw/event/109kmdesignaward/upload.php)頁

面內，依規定填寫報名資料並上傳作品，線上繳交內容未完整者視同棄權論。

- (二) 同一參加活動者得報名投稿多件作品（得獎件數限一件），若欲投稿多件作品，請分次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稿件，勿於單次報名資料中混入上傳不同件作品。
- (三) 完成報名及上傳作品後，主辦單位將於3個工作日內完成資料審核作業，並寄發「KM Design Award 作品投稿審核結果通知」至報名時填寫之電子郵件信箱，請依信件內容確認是否報名成功。
- (四) 網路人氣票選
作品經資料審核通過後，將進行網路人氣票選，依據票選結果獲得網路人氣分數，計分方式請參考「九、評選辦法」。
- (五) 共同注意事項
1. 為保障參加活動者權益以及訊息通知傳送無誤，請於報名時填入真實中文姓名、連絡電話及經常使用之電子郵件信箱，主辦單位將會以此信箱傳送競賽相關重要消息，包含得獎通知。
 2. 完成報名及上傳作品後，將無法再行修改。若有任何疑問，請以正式電子郵件方式來信 km@mail.coa.gov.tw 提出並來電確認，電話：02-2381-2991 轉分機 2276 黃小姐。
 3. 報名及上傳作品填寫內容，請參考附件一。
 4. 凡完成報名及上傳作品者，即視為同意並接受活動辦法（請參考「十一、注意事項」），若有違規者，主辦單位有取消、保留審查其參賽資格，並擁有得獎者之最後審核決定權。

5. 若參加活動者未滿 20 歲，須拍照或掃描上傳法定代理人簽署之同意書（附件三），未檢附上述文件者或文件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視為未完成報名程序。

八、繳件規範

（一）作品形式

可以任何形式之圖文呈現，建議以三至五分鐘內可介紹完畢之內容較佳。

（二）主題及內容範疇

1. 於活動網頁－「主題館選單」(<https://kmweb.coa.gov.tw/event/109kmdesignaward/list.php>)，所提供之主題館列表中，選擇一個主題館為作品主題，並自訂題目。未列入活動網頁－「主題館選單」之主題館，不在本次設計競賽徵件範疇內。
2. 參考選定之主題館網頁內容，進行資料萃取、統整、編排，設計並製作出能在三至五分鐘內，可介紹完畢的懶人包。
3. 作品建議依據各主題館所載內容製作，若需參考其他資料來源，請確認資料正確性，以免影響作品評分。
4. 活動網頁－首頁「懶人包參考範例」(<https://kmweb.coa.gov.tw/event/109kmdesignaward/>)之圖文呈現方式，僅供參考，不須依照範例題目或形式製作作品。

（三）作品及上傳稿件規格

1. 作品規格

- (1) 製作稿件請一律套用主辦單位所提供之懶人包版型底稿，版型底色可依設計需要自行調整，唯農業知識入口網 LOGO 之顏色、尺寸及位置不可更動；可自由選擇以單圖版或多圖版方式製作，請至活動網頁—首頁「版型下載」中，下載規定版型底稿。
- (2) 作品限定以電繪方式製圖，並設定解析度為 300dpi 及 CMYK 四色印刷模式，尺寸寬度 1200px，高度不限，若選擇以多圖版方式製作，最多可做 5 張圖片。
- (3) 得獎之作品須提供主辦單位原始圖層完稿檔，且須將所有創作元素置入、圖片嵌入、文字轉外框等。

2. 上傳稿件規格

建議上傳檔案格式統一為 JPG、PNG 或 JPEG 等格式，色域 RGB 模式，尺寸寬度 1200px，高度不限，單一檔案大小勿超過 10MB，單一作品最多可上傳 5 張圖片檔案。

九、評選辦法

由主辦單位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評選。

(一) 評審方式

分為資料審查、初審、決賽三階段。

1. 資料審查：審查參賽者資格、資料齊備與作品格式等。
2. 初審：通過資料審查之作品，由該主題領域評審依作品內容正確性，決定入圍決賽資格。
3. 決賽：入圍決賽之作品，由網路人氣票選得分及決賽會議評分，決定各組作品得獎名次。

(二) 評審原則

1. 網路人氣票選得分佔 20%，社會組及學生組分別排名，依分組總排名比例給分：
 - (1) 分組總排名於 25% 以前，得 20 分。
 - (2) 分組總排名於 26%~50%，得 15 分。
 - (3) 分組總排名於 51%~75%，得 10 分。
 - (4) 分組總排名於 76% 以後，得 5 分。
 - (5) 得票數為 0 者，得 0 分。
2. 評審團評審得分佔 80%，評審標準：
 - (1) 主題切合性：作品內容是否符合懶人包精簡呈現之原則，且能緊扣所選定之主題。
 - (2) 創意特色性：作品整體構思是否新穎、知識應用及文案是否具吸引力。
 - (3) 美感技術性：作品構圖、色彩、空間比配是否合適。

十、獎項

組別	獎項	內容	數量
社會組	首獎	獎金 10,0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貳獎	獎金 5,0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優選	7-11 商品提貨券 1,000 元，獎狀乙紙。	10 名
學生組	首獎	獎金 5,0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貳獎	獎金 2,5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優選	7-11 商品提貨券 500 元，獎狀乙紙。	10 名

- (一) 各獎項名額視參賽件數及成績酌予調整，參賽作品未達評選標準者，獎項得從缺。
- (二) 得獎者須提供主辦單位得獎作品之原始設計檔案（如：ai 檔），並填寫領獎收據（公告得獎後由主辦單位以電子郵件

方式提供）、著作財產權同意書（附件二）、法定代理人同意書（附件三）（未滿 20 歲者），提供正本予主辦單位方可領獎，如中獎人不同意提供資料或填寫相關文件視為自動棄權，將不具得獎資格。

十一、注意事項

凡參加本活動者，應遵守現行法令及下列辦法：

- （一）凡參加活動者，即視為同意並接受本活動辦法，若有違規者，主辦單位有取消、保留審查其參與資格，並擁有得獎者之最後審核決定權。
- （二）凡具中華民國國籍，不限年齡、職業、性別，只要成為農業知識入口網會員後，皆可參加本活動。參加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如因此致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且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它任何第三人，參加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
- （三）凡參加活動者，各項報名資料須確實填寫完成，始完成報名程序，逾期不予受理。作品主題、格式，如未按規定者或資料不全者，經查證屬實，該件作品取消參加資格。曾經被公開展出或曾經參加其他任何比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參加本活動，違者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
- （四）所有參加活動者上傳作品時，如係 2 人以上（含）合力創作，亦請協調其中 1 人作為代表人報名，且其餘共同著作人視為已授權代表人，同意將上傳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永久、不限地域、不限內容及包含進行修改、刊登等不限利用方法全部授權給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利用，方可報名參加活動。此授權為非專屬性授權，即參加活

動者仍保有本資料之著作財產權，仍得將其著作財產權讓與他人或再為授權，但不得妨礙主辦單位上述之授權利用。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之內容、刊物、出版品、合作宣傳管道於利用上傳作品時，得將作者之姓名和出處做適當之標示。

- (五) 參加活動者上傳之作品獲選為得獎作品時，參加活動者同意將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永久、不限地域、不限內容及包含進行修改、刊登等不限利用方法全部授權給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利用。主辦單位擁有一切刪改、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展示、重製、改作、編輯、印製、出租、散布、發行、以及推廣宣導等用途之權利，並有將作品安排於媒體發表、成冊出版、自行再版等權利，得獎者不另行索取費用。另同意上傳作品為評審、教育宣導或內部使用目的，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得以永久、不限地域、不限內容及包含進行修改、刊登等不限利用方法之無償利用。
- (六) 所有上傳作品之著作人格權屬創作者，惟創作者同意對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 (七) 同一參加活動者得報名上傳多件作品（得獎件數限一件）。參加活動者若報名於學生組，須拍照或掃描上傳大專院校或高中職個人在學學生證之正反影本，未檢附上述文件者或文件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視為未完成報名程序。若參加活動者未滿 20 歲，須拍照或掃描上傳法定代理人簽署之同意書，未檢附上述文件者或文件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視為未完成報名程序。
- (八) 參加活動者報名資料及上傳作品以原創之著作為限，禁止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宗教議題、政治議題或不

雅著作等，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秩序與善良風俗，以及不得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作品經查屬抄襲、複製、侵權、冒名頂替或其他不法之情事者，取消其參加資格，得獎者並予追回獎品，得獎者不得異議，獎項不予遞補，如涉司法爭訟、損害第三人權利者，參加活動者應自行負責。如致主辦單位涉訟，參加活動者應配合主辦單位提供一切訴訟上必要之協助，主辦單位並對因此所受損害保有求償之權利。

- (九) 參加活動者若有利用他人著作，均須取得合法授權，且保證已取得該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授權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日後得不限方式、次數、時間、地域無償利用，以及再授權第三人利用，並承諾對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 (十) 參加活動者對於主辦單位之評審結果，完全同意並尊重，絕不提出任何異議或申訴。為確保得獎作品之水準，參選作品未達評審標準者或作品件數不足，部份獎項從缺。
- (十一) 參加活動者請於會員專區內填寫真實有效之個人資料與連絡方式，並請勿使用臨時信箱註冊。如您的姓名欄位已使用英文姓名註冊，請於活動期間內來信 km@mail.coa.gov.tw，經確認您的身份後，管理人員會為您改為中文姓名，以利後續資料核實。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
- (十二) 農業知識懶人包設計競賽正式得獎名單以本活動網站公佈資料為準。主辦單位將於名單公佈後，透過會員原留電子信箱通知所有得獎者。得獎者須於名單公佈後 10 個工作日內（含），依得獎通知，以正式電子郵件方式，提供主辦單位身分核對資料進行確認，逾期未確認或身分不符者視為放棄

得獎資格。各獎項將於名單公佈一個月內陸續寄送，得獎者同意配合主辦單位以匯款方式提供獎金或以簡訊方式提供 7-11 禮券。

(十三) 得獎者如未於前述 (十二項) 確認得獎後一個月內收到獎金或 7-11 禮券，須於名單公佈兩個月內，以正式電子郵件方式來信 km@mail.coa.gov.tw 提出詢問並來電確認，收到獎金後有任何問題，須於收到獎金後一周內來信 km@mail.coa.gov.tw 提出詢問並來電確認，電話：02-2381-2991 轉分機 2276 黃小姐。如有逾期，主辦單位恕不受理亦不負擔任何賠償責任。

(十四) 得獎者須提供主辦單位得獎作品之原始設計檔案 (如：ai 檔)，並填寫領獎收據、著作財產權同意書、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未滿 20 歲者)，於得獎名單公佈後 10 個工作日內 (含) 內提供主辦單位方可領獎，並附上身分證影本以利核對，如中獎人不同意提供資料或填寫相關文件視為自動棄權，將不具得獎資格。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全年度機會競賽得獎累積金額 (含相同獎項與不同獎項之累計) 超過新台幣 1,000 元 (含) 之扣繳義務人，需於該年度的個人所得稅中，申報其機會得獎所得金額。得獎者須提供身分證正反影本，證明得獎資格，以供主辦單位開立扣繳憑單，提供申報所得稅用途。若獎品價值超過新台幣 20,000 元 (含)，依法應扣繳 10% 稅金，若中獎人未能先行依法繳納應繳稅額，並提供繳款憑證予主辦單位審核，即視為喪失得獎資格。相關領獎稅務說明請見得獎通知內容。

(十五) 經查證後，若發現參加活動者透過系統漏洞或非法手段 (惡意程式等類似行為) 參加活動，將取消得獎資格，主辦單位並不另行通知。禁止參加者從事外掛程式或任何影響活

動公平性之行為，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取消參加者會員及得獎資格。

(十六) 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導致無法收取中獎通知，而使參加活動者之登錄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等所導致無效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與本活動者或得獎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十七)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參加本活動者視為瞭解及同意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舉辦本活動之需要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本活動將遵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辦理。

(十八) 活動之相關訊息，皆以活動網站公告為主，如有未盡事宜，除依中華民國法律規定辦理外，得另行公布補充之，若有特殊原因，主辦單位保留對本活動網站、活動規則、獎項、抽獎時間及得獎公佈的修改權利。本活動因故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本網頁，恕不另行通知。

(十九) 活動期間，如有任何問題，請 E-mail 至客服信箱 km@mail.coa.gov.tw 並來電確認，電話：02-2381-2991 轉分機 2276 黃小姐。

附件一、線上報名及上傳作品資料填寫參考

社會組

報名組別 社會組
 學生組

個人/團體
代表人姓名

請輸入個人/團體代表人姓名

作品如係2人以上(含)合力創作，請協調其中1人作為代表人報名。

團體報名

是

Email

請輸入Email

手機號碼

請輸入手機號碼(範例：0912345678)

將手機資料同步更新到會員個人資料

投稿主題館

請選擇

請選擇

作品名稱

限20字以內

作品理念

限300字以內

剩餘字數：300字

上傳作品

圖1.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圖2.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圖3.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圖4.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圖5. 未選擇任何檔案

建議上傳格式統一為JPG、PNG或JPEG等格式，色域RGB模式，檔案尺寸寬度1200px，高度不限，單一檔案大小勿超過10MB，請依作品呈現排列方式依序選擇檔案進行上傳。

法定代理人
同意書

未選擇任何檔案

未滿20歲者，需拍照或掃描上傳法定代理人簽署之活動簡章附件三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學生組

報名組別

- 社會組
 學生組

個人/團體
代表人姓名

請輸入個人/團體代表人姓名

作品如係2人以上(含)合力創作，請協議其中1人作為代表人報名。

團體報名

- 是

Email

請輸入Email

手機號碼

請輸入手機號碼(範例：0912345678)

- 將手機資料同步更新到會員個人資料

投稿主題館

請選擇

請選擇

作品名稱

限20字以內

作品理念

限300字以內

剩餘字數：300字

上傳作品

- 圖1.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圖2.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圖3.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圖4.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圖5. 未選擇任何檔案

建議上傳格式統一為JPG、PNG或JPEG等格式，色域RGB模式，檔案尺寸寬度1200px，高度不限，單一檔案大小勿超過10MB。請依作品呈現排列方式依序選擇檔案進行上傳。

就讀學校

請填寫完整學校名稱

個人/團體
代表人學生
證

- 正面 未選擇任何檔案
反面 未選擇任何檔案

報名學生組者，需拍照或掃描上傳大專院校或高中職個人在學學生之正反面本。

法定代理人
同意書

- 未選擇任何檔案

未滿20歲者，需拍照或掃描上傳法定代理人簽署之活動簡章附件三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團體報名勾選及隊名、隊員姓名填寫參考

個人/團體代表人
姓名

請輸入個人/團體代表人姓名
作派別除2人以上(含)合力創作，請指定其中1人作為代表人姓名。

團體報名

※ 是

隊名

最多可填寫10個字
非必填，未填寫則作者姓名為代表人姓名。

隊員姓名

隊員一
至少填寫一名隊員。

隊員二

著作財產權同意書

本人_____參加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舉辦之 109 年度「KM Design Award 農業知識懶人包設計競賽活動」，參賽之作品名稱_____
_____（以下簡稱作品），茲同意下列辦法：

- 一、保證作品係出於本人原創之著作，並未被公開展出或為曾經參加其他任何比賽之得獎作品，作品經查屬抄襲、複製、侵權、冒名頂替或其他不法之情事者，主辦單位得取消本人參加資格，若有得獎並予追回獎品，本人無異議，如涉司法爭訟、損害第三人權利者，本人願自行負責。如致主辦單位涉訟，本人願配合主辦單位提供一切訴訟上必要之協助，另若造成主辦單位損害，本人願負損害賠償責任。
- 二、作品獲選為得獎作品（包括首獎、貳獎及優選）時，本人同意將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永久、不限地域、不限內容及包含進行修改、刊登等不限利用方法全部授權給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利用。主辦單位擁有一切刪改、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展示、重製、改作、編輯、印製、出租、散布、發行、以及推廣宣傳等用途之權利，並有將作品安排於媒體發表、成冊出版、自行再版等權利，本人不另行索取費用。另同意作品為評審、教育宣導或內部使用目的，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得以永久、不限地域、不限內容及包含進行修改、刊登等不限利用方法之無償利用。此授權為非專屬性授權，即本人仍保有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利，仍得將其著作財產權讓與他人或再為授權，但不得妨礙主辦單位上述之授權利用。主辦單位所屬網站內容、刊物、出版品、合作宣傳管道於利用得獎作品時，得將作者之姓名和出處做適當之標示。
- 三、作品之著作人格權屬本人，惟本人同意對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 四、本作品若有利於他人著作，均已取得合法授權，且保證已取得該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授權主辦單位日後得不限方式、次數、時間、地域無償利用，以及再授權第三人利用，並承諾對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 五、本作品如係 2 人以上（含）合力創作，其餘共同著作人同意推派本人為代表人報名，且均簽具本同意書予主辦單位。如未取得共同著作人全體之授權逕以「個人」身分報名，而遭相關共同著作人檢舉時，經主辦單位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取消本人參加及得獎資格。

此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個人／團體代表人姓名：_____（簽名蓋章）身分證字號：_____

電話：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簽名蓋章）

（未滿二十歲參賽者，請加簽法定代理人簽名蓋章）

共同著作人姓名：_____（簽名蓋章）身分證字號：_____

共同著作人姓名：_____（簽名蓋章）身分證字號：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_____未滿二十歲之子(女)_____參加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舉辦之 109 年度「KM Design Award 農業知識懶人包設計競賽活動」,特此證明,並同意下列辦法:

- 一、未滿二十歲參加活動者,需填寫其法定代理人及其詳細資料,且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參與本競賽。
- 二、未滿二十歲參加活動者獲獎獎金只得由參加活動者或其法定代理人一方領取,主辦單位不介入獎金歸屬。
- 三、所有參加活動者應遵守主辦單位關於本活動之所有辦法與規定,且不應違反中華民國法律。如有違反之情形,將由參加活動者及其法定代理人自行負責法律責任,並賠償主辦單位因此所受之損害。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自行貼妥身分證影本正面)	(自行貼妥身分證影本反面)
此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法定代理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電話: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決行層級：

意見及簽章

承辦單位

擬：

- 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舉辦「109年度農業知識懶人包設計競賽活動」，敬請協助宣傳。
- 二、轉貼學務處首頁校外訊息處周知。
- 三、陳閱後存查。

承辦人：

組長：

課外活動組
計畫人員 陳政伶 0428
1001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組
組長 陳以德 0428
1014

會辦單位

決行

學務長：

學生事務處
學務長
周汎浩

0428
1106

分層負責授權
學務處專用章

0428
1106